

证券代码：836089

证券简称：ST 明朗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番禺区石壁街创源路 26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依政
6. 会议列席人员：陈垂锋 韦同光 吴呈 谭顺喜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

董事赵泽昱因其他工作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汇报管理层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及《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23]第 4583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

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账面无未分配利润可供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方董事朱灿、丁莉、杨依政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2 年停产，资产的账面状况不佳，以及法律诉讼原因计提信用减值所致。

针对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事项，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1、聘请经验更加丰富的律师，进一步收集和清理有关证据，向法庭举证，同

时，采取其它措施，力争早日处理这些借款纠纷；2、继续向控股股东申请资金支持以维持公司日常经营，让公司回归正常持续经营，加强管理，提升公司经营盈利能力。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决定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净资产为-59,147,287.36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累计-179,670,785.06 元，公司实收股本 6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详情见 2023 年 4 月 27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于退市后将整体股份委托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均为负值，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

（1）根据规定，若股票被终止挂牌，本公司拟将整体股份委托

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股份的唯一登记托管机构，本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等有关股份的情况以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登记的股东名册为准。

(2) 根据规定，若股票被终止挂牌，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本公司提交的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股东开立托管权益账户。

(3) 根据规定，若股票被终止挂牌，股份托管后，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将按照登记托管规则为本公司股东提供托管账户开立、股份初始登记、股份变更登记、股份质押登记、股份冻结/解冻、股份转让变更（交易转让和非交易过户等）、股份查询、股份持有证明等登记托管服务。

(4) 根据上述会议精神，将由相关人员组织资料到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份登记托管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